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23日起停牌。2015年11月20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年12月2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草案等相关文件，并于2015年12月16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同时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因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收到大股东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第二大股东天津中维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告知函》，大股东和二股东正在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

一、 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公司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第三方，尚未最终确定。

（二）交易方式和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为复杂，交易方式和标的资产情况尚未最终确定。

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2015年10月23日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出售进程，目前已经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草案及重大资产出售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继续停牌是因相关股东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与大股

东及二股东确认，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与公司前次重大资产出售不相关。目前相关股东正与资产方进行沟通谈判，商讨重大资产重组框架方案。审计、评估、法律顾问、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也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将督促相关各方加快谈判进程，尽快签署重组框架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因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为复杂，故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2015年12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12月2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2日